

##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67,561,484股，占股份总数的15.81%；
- 2、本次实际可上市流通股份数量为67,561,484股；占股份总数的15.81%；
- 3、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2016年3月11日。

### 一、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概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09]1007号），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纬锂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200万股，并于2009年10月30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6,600万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8,800万股。

2010年4月26日，公司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决议，以2009年末总股本88,000,000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1.5元(含税)现金股利分红，合计13,200,000元；以2009年末总股本88,0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5股，共计转增44,000,0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132,000,000股。本次分配方案已经于2010年5月18日实施。

2010年11月1日，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和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股东的承诺，公司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此次解除限售数量为23,566,152股。

2011年5月27日，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决议，以2010年末总股本132,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1.5元现金股利（含税）；以2010年末总股本132,0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5股，共计转增66,000,0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198,000,000股。本次分配方案已经于2011年6月8日实施完毕。该次转增完成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限售股份总数由74,825,118股增加至112,237,677股。

2012年9月11日，公司完成了《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涉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中准会计师事务所于2012年8月17日出具（2012）中准验字8001验资报告，对公司2012年8月3日的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的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确认截至2012年8月3日，公司已收到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缴纳的认购款人民币2,435,400.00元，其中：股本330,000.00元，资本公积2,105,400.00元。该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后，公司股本变更为198,330,000股。

截至2013年9月10日，《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共行权868,050.00股，实际缴付出资额12,916,584.00元，公司总股本变更为199,198,050股。

根据公司2013年9月1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25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于2013年12月1日将未达到限制性股票解锁条件的第一个解锁期的181,500股（占限制性股票总数的55%）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本次注销限制性股票181,500股，公司总股本变更为199,016,550股。

截至2014年2月25日，另有股票期权激励对象行权认购股票61,550股，实际缴付出资额915,864.00元，公司总股本变更为199,078,100股。

2014年3月21日，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决议，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99,078,1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199,078,100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398,156,200股。本次分配方案已经于2014年4月3日实施完毕。本次转增完成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限售股份总数由34,693,837股增加至69,387,674股。

截至2014年5月31日，另有股票期权激励对象行权认购股票125,100股，实际缴付出资额930,744.00元，公司股本变更为398,281,300股。

2015年5月8日至2015年10月31日，另有股票期权激励对象行权认购股票1,308,700股，实际缴付出资额9,735,993.00元，公司股本由398,281,300股变更为399,590,000股。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766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7,347,310股，并于2015年11月20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426,937,310股。

截至2016年3月4日，另有股票期权激励对象行权认购股票281,037股，实际缴付出资额2,076,863.43元，公司总股本变更为427,218,347股，尚未解除限售的股份总数为85,182,142股（含高管锁定股和股权激励限售股）。

## 二、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一）关于控股股东名称变更的说明：2015年4月28日，公司控股股东的名称由“惠州市亿威实业有限公司”变更为“惠州亿纬科技有限公司”，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控股股东公司名称和经营范围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28）。

### （二）股东承诺情况

1、控股股东惠州亿纬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纬科技”）在《上市公告书》中承诺如下：

（1）自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

（2）对于公司在2009年3月因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而新增持有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转让的上述新增股份不超过其持有该新增股份总

额的50%。

(3) 亿纬科技的两名自然人股东骆锦红、刘金成承诺：其所持亿纬锂能公司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亿纬锂能公司股份的比例不超过所持亿纬锂能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6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亿纬锂能公司股份。

2、控股股东亿纬科技于《招股说明书》中作出的限售承诺与《上市公告书》中一致。

3、追加锁定的承诺：2012年9月，亿纬科技承诺，在2012年10月30日限售期满至2012年12月31日前，不会转让其所持有的亿纬锂能公司股份，也不由亿纬锂能公司回购所持有的股份。

### (三) 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股东亿纬科技严格履行了作出的上述各项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四)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不存在对上述股东进行担保的情况。

##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时间为2016年3月11日；

2、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本次解除限售的数量为67,561,484股，占股份总数的15.8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为67,561,484股，占股份总数的15.81%。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共1位，即法人股东1位。

4、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明细表：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全称	所持限售股份总数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	本次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	备注
1	惠州亿纬科技有限公司	67,561,484	67,561,484	67,561,484	注1、注2
	合计	67,561,484	67,561,484	67,561,484	

注1：亿纬科技持有公司股份180,163,962股，持股比例为42.17%，为公司控股股东，骆锦红、刘金成分别持有亿纬科技50%的股份，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公司首发上市时，骆锦红、刘金成分别以公司董事的身份承诺：“其所持亿纬锂能公司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亿纬锂能公司股份的比例不超过所持亿纬锂能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6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亿纬锂能公司股份”。

注2：骆锦红女士已离任公司董事，刘金成先生仍担任公司董事长。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刘金成先生承诺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公司股份的比例不超过所持亿纬锂能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6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亿纬锂能公司股份。公司董事会将监督相关股东在出售股份时严格遵守承诺，并在定期报告中持续披露股东履行股份限售承诺情况。

5、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冻结的情形。

#### 四、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份类型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85,182,142	-67,561,484	17,620,658
1、股权激励限售股	132,000	0	132,000
2、高管锁定股	17,488,658	0	17,488,658
3、首发前机构类限售股	67,561,484	-67,561,484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42,036,205	+67,561,484	409,597,689
三、股份总数	427,218,347	0	427,218,347

#### 五、备查文件

-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 2、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 3、股份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特此公告。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3月9日